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山东·青岛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 一、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二、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三、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规定：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记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大会谢绝个人拍照、录音及录像。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的发言和质询应尽量围绕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不要给大会议程及其他股东发言带来不必要的延迟。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会议召集人可以合理安排发言环节。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七、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均应推举一名首席代表，由该首席代表填写表决票。

八、现场会议按相关规则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小组推选代表宣布。

九、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董事会秘书和大会工作人员应予以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与登记

召集人和律师有权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会议登记终止。

二、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到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以及列席人员，宣布会议开始。

三、审议有关议案

-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大会表决

1、主持人提议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2、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表决前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以会议登记为准。

3、股东投票表决。

五、统计表决结果

工作人员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六、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宣读大会决议。

七、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与会董事、会议记录人、列席人员在股东大会决议或会议记录等相应文件上签字。

九、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和《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年12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议案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组织管理和议事程序，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年12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议案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12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议案四：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监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12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议案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2月）》。

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议案六：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现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合计人民币 2,072.22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请各位股东审议！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